

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

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意见书

穗规划资源核实〔2019〕1456号

建设单位(个人)	超视界国际科技(广州)有限公司
建设项目名称	液化天然气储罐区(自编号33#) 项目代码: 2017-440183-39-03-001295
建设位置	广州市增城区永宁街九如村、白水村、湖中村、新塘镇巷口村、上岭村、长巷村
建设规模	液化天然气储罐区(自编号33#),总建筑面积:97.27平方米,地上1层:97.27平方米。
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文号(含许可调整文号)	穗国土规划建证〔2019〕173号
放、验线/规划条件核实测量记录册编号	() 2018【放】1331 ; 2019【复】0279号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第四十五条、《广东省城乡规划条例》第四十六条、《广州市城乡规划条例》

第三十八条规定,经核实,上述建设工程符合城乡规划要求,同意通过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。

- 附件: 1. 《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测量记录册》1份
2. 建筑功能指标规划条件核实明细表 1份共 1张

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(代章)

2019年8月22日